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549/02-0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BC/5/01

### 《2001年贍養費欠款利息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03年3月11日(星期二)  
時 間：上午8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吳靄儀議員(主席)  
何秀蘭議員  
劉健儀議員, JP  
李鳳英議員,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缺席委員：朱幼麟議員, JP  
何俊仁議員  
陳婉嫻議員, JP  
楊耀忠議員, BBS  
蔡素玉議員  
羅致光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許鄔芸芸女士

民政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袁嘉諾先生

高級政府律師  
林思敏女士

署理助理首席法律援助律師  
鄒明慧女士

法律援助律師  
周敏兒女士

**列席秘書** : 總主任(2)4  
陳曼玲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1  
李裕生先生  
  
高級主任(2)8  
蘇美利小姐

---

經辦人／部門

###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2)1430/02-03(01)及(02)號文件)

法案委員會進行討論(討論過程的索引載於附件)。

2. 法案委員會要求民政事務局局長於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時，在其演辭內承諾政府當局會盡快制訂一套電腦程式，供有關各方計算贍養費欠款利息之用。此舉既可節省家事法庭登記處用於協助沒有法律代表的訴訟人計算所涉利息金額所需的大量時間，同時亦方便律師為委託人計算有關利息金額。再者，有關各方使用同一套電腦程式計算所涉及的利息，亦可避免因利息金額而引起的爭議。

3. 秘書將於下次會議之前，擬備一份跟進行動一覽表。

### **II. 下次會議日期**

4. 鑒於政府當局可能會在接獲香港大律師公會的意見後修改其建議的最新一套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委員同意在2003年3月21日上午8時30分額外舉行一次會議，以研究擬議的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及完成逐項審議條例草案的條文。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9時2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3年3月20日

《2001年贍養費欠款利息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過程

日期 : 2003年3月11日(星期二)  
時間 : 上午8時30分  
地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0000 - 000231	主席	歡迎辭	
000232 - 001347	政府當局 主席 何秀蘭議員 秘書	政府當局對委員於2003年2月13日會議席上所提事項的回應(立法會CB(2)1430/02-03(01)號文件)	
001348 - 001624	何秀蘭議員 主席 劉健儀議員	用作支持申請收取附加費的誓章	
001625 - 001727	何秀蘭議員 政府當局	向判定債務人送達傳票	
001728 - 001940	主席 政府當局	須待香港大律師公會就政府當局在立法會CB(2)1430/02-03(02)號文件建議的最新一套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提出意見	
001941 - 002603	劉健儀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余若薇議員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1	香港律師會的意見,即大部分個案的贍養費支付人根本沒有足夠金錢支付贍養費,徵收利息及附加費的做法可能過於嚴苛	
002604 - 003136	余若薇議員 政府當局	香港律師會就法院為沒有法律代表的訴訟人計算利息,可能會對法院的資源運用造成影響所表達的關注	
003137 - 003204	余若薇議員 政府當局	就暫停進行法庭程序或申請司法覆核的權利作出規定	
003205 - 004644	余若薇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劉健儀議員 何秀蘭議員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1	制訂一套電腦程式,供計算贍養費欠款利息之用  法案委員會要求民政事務局局長在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時,在其演辭內承諾政府當局會盡快制訂一套電腦程式,供有關各方計算贍養費欠款利息之用	✓ (政府當局須提供書面回應)
004645 - 005012	主席 政府當局	下次會議日期	

**備註：上述會議過程的錄音紀錄存放在立法會圖書館**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3年3月20日